

证券代码：871097

证券简称：三合股份

主办券商：国信证券

## 广东顺德三合工业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##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 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13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刘晖
- 会议主持人：刘晖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、《广东顺德三合工业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公司章程”）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（以下简称“《治理规则》”）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（以下简称“《信息披露规则》”）等有关法律规定。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和履行必要的程序。

## 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6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1,309,725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9.28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4.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3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，依法履行职责，并编制了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1,309,72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3 年度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，依法履行职责，并编制了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1,309,72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和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的规定，符合《公司章程》及内部管理制度的要求，报告内容客观、全面、真实反映了公司报告期的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。具体内容详见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）披露的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1,309,725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3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23 年度业务经营情况及 2023 年度审计报告，公司编制了《2023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1,309,725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# 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4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的议案

#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参照公司 2023 年经营及财务情况，并综合 2024 年宏观经济预期、公司经营计划等因素，公司拟定了《2024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#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1,309,72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# 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》的议案

#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24 年 4 月 18 日披露的 2023 年年度报告，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63,765,011.00 元，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66,595,069.88 元。

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：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63,540,000 股，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.50 元（含税）。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3,177,000 元，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该权益分派预案应分配股数不一致的，公司将维持分派比例不变，并相应调整分派总额。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。

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《关于继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

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》（财政部 税务总局证监会公告 2019 年第 78 号）执行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1,309,72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，确保审计报告的质量，拟决定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1,309,72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中伦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石玲、杨方晨

### 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及列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、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### 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广东顺德三合工业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《北京市中伦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关于广东顺德三合工业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广东顺德三合工业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5 月 14 日